

证券代码：430063

证券简称：工控网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工控网（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商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工控网（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01日与参股公司工控速派（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参股公司”）签署了《商标转让协议》，公司将‘工控速派’共四个商标转让给参股公司，合同总价款400.00元。本次转让涉及关联交易。

本次转让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说明如下：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资产总额为88,125,685.64元，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1,633,277.93元，公司本次转让商标总价为人民币400.00元，账面价值0元。

与《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比对情况为：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本次公司转

让商标的账面价值为 0 元，未达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十五条第二款规定，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第二条第三款第（二）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7 年 12 月 0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商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手方工控速派（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 7 层 B 座 802 室，主要办公地点为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 7 层 B 座 802 室，法定代表人为李小勇，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营业执照号为 91110108MA004K8N2W，

主营业务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市场调查；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办公设备维修；产品设计；劳务派遣（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0年04月26日）。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工控速派’商标

交易标的类别：无形资产

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

（二）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工控网（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工控速派（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双方与2017年12月1日签署《商标转让协议》，将“工控速派”共计四个注册商标的所有权转让给乙方。

商标所有权转让的性质为永久性转让。商标转让协议自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按法律法规规定向有关部门办理登记备案手续后生效。

（二）交易定价依据

1.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公司此次转让商标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系双方友好协商的结果。

(三) 时间安排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以合同约定的为准，转让时间为国家商标主管部门变更登记为准。

五、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

鉴于该商标涉及的业务与公司业务不符，没有使用，未产生价值。同时，公司也未计划在未来使用该商标。故公司拟将该商标转让给工控速派（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此次转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本次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第三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商标转让合同

工控网（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05日